

香港社會福利的長遠規劃諮詢文件

回應：余秀珠

5-6-2010 立法會

A. 社會福利及服務整體考慮：

1. 我曾在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服務過六年，在位期間，我曾提出政府的角色應該是整體地考慮香港的社會福利及服務，而非只著眼於政府撥款資助的服務。例如：老人院的存在及課餘托管服務，除了政府資助機構開辦的以外，還有很多是私人開辦的，良莠不齊，關係到人命，政府就不能不管。
2. 政府在討論社會福利政策時應該考慮所有市民需要的服務，然後再分哪些服務是政府負責的，哪些由市場提供，但監管的標準要一致。
3. 將開拓新服務或項目的機會給與民間地區團體承辦，由地區團體向地區居民提供服務，可以增加居民的凝聚力及歸屬感。

B. 扶助弱勢社群自強：

1. 用於社會福利及服務的資源每天超過一個億的港幣，其實超過七成是用在發放綜援金上。實際放在社會服務的只有兩成多，其中做預防工作的投資非常有限，亦因為過去一直沒有長期跟蹤研究，預防工作不能量化，所以能爭取到的資源不多。
2. 在香港單親協會過去二十年的經驗中，見到單親互助的正面效果，令多少情緒病不藥而癒，這類長期的互相關懷，舒緩了許多緊張情緒，減少了多少宗企圖自殺個案，亦令醫療部門舒緩了壓力，這種效果並不能在短暫的輔導關係中獲得。
3. 在現今緊張的生活當中，這類互助團體培養的由過來人擔當的朋輩輔導員代替了不少專業輔導的服務，減低了社工的工作壓力，有時，當一個人心中有不快情緒，半夜三更去哪裡找社工談？但可以找個知心朋友傾訴，朋輩輔導員起著很大的支持作用。
4. 綜援作為社會保障安全網，對不能自助者來說是維持生存必須的，是長期的，對暫時失去收入的有工作能力者來說應該是一支暫時的扶手杖，是短期的。在申請時應該分流處理。
5. 安全網要成為有工作能力人士的跳板，申請及使用綜援的機制應該是以協助有能力者盡快回復至自力更生。
6. 對突然陷入困境的受助人的協助要由多至少，一開始給予足夠的支援，令受助人能在溫飽之餘，有能力增添力量／知識，回復勞動市場，再回饋社會，不應以吊鹽水的方式，只夠溫飽但沒有發展機會。
7. 對領取綜援的有工作能力者，要以增加其求生能力為主，令其一旦有力回到勞動市場就不需要再回頭。
8. 綜援要成為意外拐杖，不應成為永久的棉花床，甚至是世襲的跨代貧窮。
9. 香港由密集勞工經濟體系，發展到現在的以服務及知識為本的經濟體系，令一大批低學歷低技術工人失業，政府除了發展旅游服務等人力密集的行業外，在扶助失業

人士就業方面，可以用個案經理方式，令每位落入綜援網的有工作能力人士都得到度身訂造的安排，發掘個人潛能，給予學習新技能機會，令低學歷低技術人士可以得到第二次發展及就業機會。

10. 扶助弱勢社群的工作和綜援的發放原則一樣，是要令接受服務者中，不能自助者要有質素的生活，令有工作能力者能盡快恢復能力貢獻社會。

C. 補救式及預防性服務：

1. 社會福利署現時做法多是補救式服務，缺少預防性服務，社會福利以物資救濟為主，情緒輔導亦只能做到短暫的。重整自我、提昇自信、提昇自我價值等工作如果不進行，就等於一位車禍肢體受傷的病人在接受急症治療後沒有安排做康復治療，任其自生自滅，結果任由其趨在安全網上虛度餘生，浪費納稅人金錢，亦浪費了多少青春和生命！
2. 預防工作要投資，雖然預防工作過去未有數據，不能準確地量化，不能說投資多少就可減低多少自殺個案等，但預防勝於資料卻是不爭的事實，醫療界已經從治療走向預防疾病的發生，社福界還要等社會問題發生才能做事嗎？要有多少宗慘劇發生才可以啟動預防的機制呢？

D. 政府的夥伴：

1. 社署為提供服務最大的資源來源，過去政府亦只著眼於政府資助的機構，但社會發展至今，隨著資助模式的改變，社聯的會員機構有多於一半是非政府資助的機構，將來可見的是非資助機構數目會越來越多，政府又怎能當這些機構不存在呢？
2. 非政府資助的機構的存在證明市場有此需要，例如私人老人院及補習社的存在一樣，只不過這些機構是非牟利的。
3. 政府在提議提升能力和建立網絡方面，只面向資助機構，十億社會福利發展基金沒有開放給非資助社會服務機構，香港整體的社會服務水準又怎能得到提昇？這些已在提供社會服務的非資助機構不是政府的夥伴嗎？他們的服務水準不需要提升？使用的市民應該接受次等水準的服務？
4. 對於沒有機會接受政府長期資助的社會服務機構，可以利用社會上其他資源，協助其生存，繼續成為政府夥伴，向社會提供服務，獎券基金是其中一個資源，可以以一筆過形式向這些非政府機構提供支持，用以開辦、裝修、維修、添置設備等用途。
5. 鼓勵工商界支持社福界的工作，就算以項目形式運作，亦要將推行服務的人力資源成本計算在內。

E. 解決社會問題非只靠社會福利署：

1. 和其他政府部門的合作，社署的工作是令人人得溫飽，但要安居樂業，不能缺少其他部門的配合。
2. 有不少機構提供課餘托管服務，亦有不少私人補習社的存在，這些補習社很多是變相的托兒所，但不是歸社處監管，教育署又只能管多少呢？
3. 有家庭發生家庭暴力，警方經常要出動，警方和社工之間的合作又如何？
4. 醫院內的病人除了接受醫生護士的治療照料外，病人的離院計劃社工的參與更是不

可少。

5. 病人回家後，家裡環境是否適合住又是另一個經常出現的問題，爲了市民的最佳利益，房屋處和社工的合作更不可間斷。
6. 房署公屋近年多了隱蔽長者，房屋署會否聘請社工當值？組織街坊關顧獨老二老，以減低長者在屋村內得不到適當關顧而釀成意外而不被發覺。
7. 與勞工處的合作，可以在第一時間將招聘崗位向保障部提供，社工更好利用這些資料幫助領取綜援人士盡快回到勞動市場。

F. 調查、數據及統計：

1. 只有按足夠及準確的數據才可設計有關服務
2. 定期發佈調查數據，讓民間按需要設計服務，使服務不至錯配

G. 服務有彈性：

1. 極同意服務須有彈性去回應社會的需要，承辦機構亦應有彈性調整服務以達更佳服務效果，但在管理而言，不寫下的條文不容易被執行，寫下了的條文不容易修改，例如獎券基金的物資表內沒有 DVD 機，所以不能買，只能買卡式錄音機。

H. 投資社區，建立社會資本：

1. 鄰里互助，培養責任感。唯有發揮鄰里互助精神，每個家庭的問題在社區內得以解決，不是有問題就先找社工。就如健體防病一樣，每個人都應爲自己負責，有責任令自己保持健康。

H. 重點總結：

1. 社會福利及服務整體考慮，不能只看政府資助的服務
2. 扶助弱勢社群自強，助人自助是目標
3. 預防比治療要早一步做，不能等慘劇發生才推出服務
4. 政府的夥伴，要將非政府資助的機構及團體計算在內
5. 解決社會問題要靠各個政府部門的合作，以及民間團體的配合
6. 研究、調查、統計及發佈數據重要，只有最新及準確的資料才能設計出適切的服務
7. 彈性的服務，彈性的管理，目的是有更佳的效果
8. 同路人互助團體存在的需要
9. 促進精神健康，避免病例增加及加重醫療負擔
10. 鄰里關係及社群互助重要，社會資本的建立不可少

聯絡：余秀珠

香港單親協會，電話：2338 1303, 傳真：2337 5764

電郵：scyuhkspa@gmail.com / info@hkspa.org.hk 網址：www.hkspa.org.hk